

##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際事務會議紀錄

時間：107 年 6 月 26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第二演講廳

主席：鄭處長學淵

記錄：吳佳真

出席人員：

行政單位：張教務長文哲(請假)、陳研發長歷歷(張祕書凱音代)、田學務長國忠、  
唐總務長世杰(請假)、邱組長品文(請假)、高組長聖龍、黃主任雅英

海運學院：桑院長國忠(請假)、郭主任俊良、盧主任華安、游主任明敏(莊助教  
聖儀代)、古主任忠傑

生 科 院：程院長一駿(請假)、龔主任瑞林(請假)、黃主任沂訓、林主任秀美、  
張所長祐維(陳助理家瑜代)、陳所長歷歷(林助教宜信代)

海 資 院：陳院長明德(邱小姐奕伶代)、王主任勝平(請假)、梁主任興杰(請假)、  
陳所長惠芬、陳所長志焯、周所長文臣(陳助理教授宗岳代)

工 學 院：李院長光敦(請假)、閻主任順昌、陳主任柏台(請假)、蕭主任松山(謝  
助教嘉凌代)、陳所長永逸

電資學院：程院長光蛟、黃主任培華(請假)、蔡主任國輝(請假)、鄭主任振發、  
黃所長智賢

人 社 院：黃院長麗生(廖小姐郁蘭代)、詹所長滿色、王所長嘉陵(嚴助理教授佳  
代代)、卞所長鳳奎、黃所長馨週、顏主任智英(許助教瑛玳代)

海洋法政學院：邱院長文彥(周助教怡良代)、許所長春鎮(周助教怡良代)、林主任  
谷蓉(洪助教瑞蓮代)

### 一、主席致詞

### 二、國際事務處工作報告

1. 國際合作組 (詳如附件一, P3-10)
2. 國際學生事務組 (詳如附件二, P11-17)

### 三、提案討論

提案單位：國際事務處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外國學生獎學金作業要點」部分條文，提請審  
議。

說明：

一、為符合現行辦理情況，針對延畢生及因特殊情況(如：斷交)須專簽辦理之相  
關規定進行修正。

二、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現行條文(詳如附件三, P18-20)。

決議：

1. 請修改第三條第四款為……學雜費全免或半免補助；
2. 請修改第三條第七款……由所屬系所改為指導教授班級導師專簽；
3. 其餘照案通過，並提送行政會議審議。

(一)國際事務處工作報告

1.國際合作組

(1) 外籍生、陸生招生

- A. 1月中旬完成106學年度春季班外籍學生招募行政流程，共計12名新生獲錄取，1名學生復讀。2月份正式開學共計10名外籍生報到並完成註冊程式。
- B. 2月初進行秋季班外籍學生招募，共回覆超過30名學生詢問信件並隨到隨審兩件印尼僑生以外籍生身分入學審查。
- C. 2月上旬業已向教育部送出新南向培英專案獎學金計畫書。
- D. 2月4-10日由李耕輔專員赴印尼日惹、萬隆與三寶瓏等地參加印尼臺灣高等教育展。
- E. 3月磋商外籍生混和華語(1+4)專班事宜。
- F. 107學年度秋季班外籍生招生：本校已獲得3名新南向培英專案獎學金員額，經鈞長裁示由學校統籌招生運用。
- G. 4月完成本校最新版英文招生文宣簡介。
- H. 6月20日已有45件有效申請件，並回覆近30位外籍學生入學申請之詢問。為有效拓展外籍生招生採隨到隨審制，已協助2名獲得外部獎學金之學生入學申請。已分別協助河海工程系碩士班之Karen Patricia Garcia Angulo與資訊工程系學士班之Stella Valerianna Jamari入學審查。國際處協助寄發入學許可協助學生申請外部獎學金。目前持續協助外部帶獎學金申請之博士生申請事宜，並持續隨到隨審之外籍生(非博士學位)申請事宜。
- I. 預計6月22日至27日由張校長率國際處李耕輔專員至緬甸參與招生教育展與台緬校長論壇。
- J. 107學年度教育部核定本校招收大陸地區學生碩、博士班名額分別為2、3人，本校受理入學申請案合計8件，分為碩士班5件、博士班3件，4月26日送各系所進行初審事宜，於5月16日召開107學年度大陸地區學生研究所入學甄審會議。各招生系所報名及錄取情況如下表。

學制	系所名稱	報名總人數	分發錄取人數
博士班	海洋工程科技博士學位學程	2	2
	海洋生物研究所	1	1
碩士班	海洋法律研究所	3	1
	航運管理學系	3	1

- K. 4月20日完成本校107學年度學士班招收大陸地區學生招生計畫填寫及報部事宜。教育部核定本校學士班招生名額合計5名，分別為校本部2名、馬祖校區3名，招生系所分別為：食品科學系食品科學組（校本部）、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校本部）、海洋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馬祖校區）、海洋生物科技學士學位學程（馬祖校區）、海洋工程科技學士學位學程（馬祖校區）。

## (2) 國際、大陸地區學術參訪交流

- A. 2月5日至9日辦理上海海事大學黃有方校長一行5人來訪交流事宜。
- B. 3月5日至6日辦理廣東海洋大學水產學院李廣麗副院長一行3人來訪交流事宜。
- C. 3月6日接待長崎大學水產與環境學院院長 Tetsuji Muto 教授一行三人至本校討參訪與討論雙聯碩士學位事宜。
- D. 辦理3月11日至14日張清風校長、張文哲教務長、海洋環境資訊系梁興杰主任、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林秀美主任、食品科學系陳泰源副主任、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閻順昌主任、電機工程學系譚仕煒副教授、資訊工程學系蔡國輝主任、通訊與導航學系李啓民教授一行赴廣東海洋大學商議3+1聯合培養人才方案暨交流事宜。
- E. 3月13日接待菲律賓伊莎貝拉大學校長 Dr. Ricmar P. Aquino 一行26人至本校進行學術交流事宜。會中討論氣候變遷與災害防治之主題，並邀請本校師長共辦相關研討會。
- F. 3月22日辦理廈門大學馬來西亞分校兼廈門大學嘉庚學院王瑞芳校長一行

- 3 人來訪交流事宜。
- G. 3 月 26 日接待新加坡共和理工學院師生團共 26 名至本校參訪與拜會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事宜。
- H. 3 月 27 日辦理福建師範大學鄭家建副校長一行 14 人來訪交流暨簽署兩校交流合作備忘錄事宜。
- I. 4 月 10 日接待姊妹校印尼 Sriwijaya University 三名教授至本校參訪並研究物流港務管理等相關議題。
- J. 4 月 13 日接待美國西來大學(University of the West)至本校討論學生交流合作事宜。
- K. 4 月 18 日辦理青島大學李軍副校長一行 5 人來訪交流事宜。
- L. 4 月 13 日接待美國西來大學(University of the West)至本校討論學生交流合作事宜。
- M. 4 月 26 日辦理湖北教育文化交流參訪團一行 12 人來訪交流事宜。
- N. 4 月 25 日接待印度 Tamil Nadu Dr.J.Jayalalithaa Fisheries University 校長 S.FELIX 至本校參訪並討論未來合作事宜。
- O. 4 月 26 日接待 APA18 與會成員至本校水生動物實驗中心參訪事宜。
- P. 辦理日本姊妹校大島商船高等專門學校來訪事宜，5 月 2 日至 3 日該校將由航海科技系 J. Park 教授至本校座談討論合作事宜。
- Q. 辦理 5 月 13 日至 18 日越南姊妹校肯特大學養殖系系主任 Prof. Duong Nhut Long 率團一行 4 人至本校參訪座談事宜。
- R. 5 月 15 日辦理德國基爾大學來訪事宜，預計完成兩校合作備忘錄簽訂與校內專業設施之參訪。
- S. 6 月 1 日辦理英國姊妹校 Swansea 大學 Baris 教授至本校座談與招募交換生事宜。
- T. 5 月 10 日韓國姊妹校釜慶大學至本校參訪並討論未來兩校交換生合作事宜。
- U. 5 月 14-15 日辦理廈門大學嘉庚學院戴一峰副校長一行 11 人來訪交流事宜。

- V. 5月25日美國紐約州立大學海運學院將派教授與學生拜會本校，並與運輸管理學系進行學術交流與講座。
- W. 6月21日印尼留台同學會預計一行40人(家長與學生)至本校參訪並了解招生入學事宜。
- X. 辦理6月24日莊季高副校長赴福州大學交流暨參加畢業典禮事宜。

### (3) 國際、大陸地區學術交流合約締結

- A. 3月完成與美國羅德島大學暑期營隊合約簽署，於4月完成合約傳遞事宜。
- B. 3月完成與英國史旺西大學簽訂交換生合作備忘錄並完成合約傳遞事宜。
- C. 3月完成與印尼 UCSI 大學簽訂合作備忘錄，於4月完成合約傳遞事宜。
- D. 3月完成與馬來西亞沙勞越續約合作備忘錄事宜，並已完成合約傳遞事宜。
- E. 5月15日完成本校與德國 KIEL 大學雙方簽訂合作備忘錄事宜。
- F. 4月25日與印度 Tamil Nadu Dr.J.Jayalalithaa Fisheries University 討論相關合作備忘錄與短期交換課程事宜，將持續磋商兩校合約內容。
- G. 5月15日完成本校與廈門大學嘉庚學院簽署學術交流合作協定報部事宜。  
6月11日完成郵遞簽署事宜。
- H. 6月21日與印度喀拉拉漁業與海洋大學簽訂合作備忘錄。
- I. 6月21日與印度 Chandigarh University 簽訂合作備忘錄。
- J. 預計於6月25日與越南美萊和平基金會、越南勇源教育發展基金會簽訂合作備忘錄，提供獎學金讓越南學子至海大攻讀學位。
- K. 持續與神奈川大學磋商兩校合作備忘錄事宜，預計6月確認兩校交換生與文化課程互換之詳細內容。
- L. 持續與日本芝浦工業大學磋商兩校合作備忘錄，預計6月完成合約傳遞簽訂事宜。
- M. 持續與愛爾蘭農業與食品發展部磋商雙方合作備忘錄事宜。
- N. 持續與日本鹿兒島大學磋商簽署合作備忘錄事宜，預計6月底日方將完成內部行政審查流程。
- O. 持續與日本姊妹校九州大學磋商續約事宜，預計於6月完成合約簽訂。
- P. 持續與日本九州大學農學院磋商續訂雙方合作備忘錄事宜。

Q. 6月持續與泰國－台灣(BDI)科技學院磋商簽訂兩校合作備忘錄事宜。

**(4) 交換生事項**

- A. 辦理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合計選送 8 位同學赴大陸地區姐妹校短期交流研修。
- B. 辦理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合計選送 11 位同學赴國際姐妹校(日、韓、美、加、德)短期交流研修。
- C. 協助航管系碩士班 1 名、海洋系大學部 4 名、海法所碩士班 1 名,計 6 名學生申請韓國姊妹校中央大學(Chung-Ang University) 2018 年寒假交流計畫(International Winter Program)。
- D. 辦理日本姐妹校東京海洋大學(Tokyo University of Marine Science and Technology)大學部短期交換學生 1 名蒞本校環漁系進行短期研修。
- E. 辦理美國姐妹校紐約州立大學海運學院(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Maritime College)大學部短期交換學生 1 名蒞本校海洋系進行短期研修。
- F. 辦理越南姐妹校肯特大學(Can Tho University) 大學部短期交換學生 4 名蒞本校養殖系進行短期研修。
- G. 協助辦理馬來西亞思特雅大學(The University of Tokyo) 大學部學生 1 名申請蒞本校環態所短期研修。
- H. 協助辦理法國里爾大學(Lille University) 碩士班學生 1 名申請蒞本校生科系許邦弘老師研究室短期研修。
- I. 協助辦理馬來西亞國立大學(The National University of Malaysia)大學部 1 名申請蒞本校海生所短期研修。
- J. 協助辦理馬來西亞沙巴大學(University of Sabah) 大學部學生 4 名申請蒞本校養殖系短期研修。
- K. 協助辦理菲律賓伊莎貝拉州立大學(Isabela State University) 大學部學生 1 名申請蒞本校養殖系短期研修。
- L. 協助辦理馬來西亞登嘉樓大學(University of Malaysia Terengganu) 大學部學生 6 名申請蒞本校養殖系、環漁系短期研修。
- M. 協助辦理日本長崎大學(Nagasaki University) 大學部學生 1 名申請蒞本校環漁系短期研修。
- N. 協助辦理 106 至 107 年度外國優秀青年學子來臺蹲點計畫(TEEP@AsiaPlus)請

款事宜，本案計招募 2 位學生至本校河工系李光敦老師研究室短期研修。

O. 協助運輸系碩士班 1 名學生申請韓國姊妹校中央大學(Chung-Ang University) 2018 年暑假交流計畫(International Summer Program)。

P. 協助航管大學部 1 名、商船系大學部 1 名、食科系大學部 1 名，計 3 名學生申請韓國姊妹校海洋大學(Korea Maritime and Ocean University) 2018 年夏日學校(International Summer School)。

Q. 辦理本校工學院與福州大學土木工程學院雙聯學位 2 名碩士生入台申請事宜。

R.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赴姐妹校短期交流研修概況：

系所	大陸地區	日本	韓國	美國	加拿大	德國	合計
商船系	4	-	-	-	-	-	4
航管系	-	-	-	-	1	2	3
運輸系	-	1	1	-	-	-	2
輪機系	1	-	-	1	-	-	2
食科系	1	-	-	-	-	-	1
生科系	-	1	-	-	-	-	1
海生所	-	-	-	1	-	-	1
電機系	-	1	-	1	-	-	2
法政系	2	-	-	-	-	-	2
觀光系	-	-	-	-	1	-	1
<b>合計</b>	<b>8</b>	<b>3</b>	<b>1</b>	<b>3</b>	<b>2</b>	<b>2</b>	<b>19</b>

##### (5) 其他專案事項

A. 106 學年度國際體驗學習計畫相關事宜：

(A) 計畫內容：結合本校通識課程「國際海洋產業之現況與發展」，使學生以組為單位（每組 2-4 人）自主規劃海外壯遊計畫，該壯遊計畫須結合自身專業及海洋產業議題。

(B) 赴外地點：以亞洲地區為限，本學年度為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推動學生以新南向 18 國為赴外目標。



(C)補助金額：業於106年10月24日獲教育部核定補助新臺幣70萬元整。

(D)參與人數：本學年度計15組、52名學生參與課程，本計畫各系所學生人

數分配如下表：

赴外 地點 系 所	日 本	韓 國	澳 大 利 亞	菲 律 賓	東 埔 寨	印 尼	越 南	泰 國	新 加 坡、 馬 來 西 亞	合 計
航管系	-	-	1	7	-	2	-	-	-	10
運輸系	-	4	1	-	-	-	-	-	-	5
食科系	-	-	1	-	-	-	-	-	4	5
養殖系	-	3	-	-	-	-	4	-	-	7
生科系	4	-	-	-	-	-	-	-	-	4
環漁系	-	-	-	-	-	-	-	2	4	6
河工系	-	-	-	-	-	-	4	-	-	4
法政系	-	-	-	-	-	-	-	-	3	3
海洋系	4	-	-	-	-	-	-	-	-	4
觀光系	-	-	-	1	2	-	-	-	-	3
教研所	-	1	-	-	-	-	-	-	-	1
<b>合計</b>	<b>8</b>	<b>8</b>	<b>3</b>	<b>8</b>	<b>2</b>	<b>2</b>	<b>8</b>	<b>2</b>	<b>11</b>	<b>52</b>

B. 2018 暑期美加研習營活動事宜：

(A)本年度分別與美國羅德島大學、美國詹姆斯麥迪遜大學、加拿大紐芬蘭紀念大學及加拿大 ILSC 溫哥華校區合作辦理暑期研習營。

(B)目前已完成美國羅德島大學、美國詹姆斯麥迪遜大學之招募，參與系所人數分佈如下：

系所 研修學校	航	運	商	養	食	生	海	機	通	光	文	法	合計
	管	輸	船	殖	科	科	洋	械	訊	電	創	政	
系	系	系	系	系	系	系	系	系	系	系	系	系	
美國 羅德島大學	4	4	1	-	-	-	3	-	-	1	-	-	13
美國詹姆斯 麥迪遜大學	1	-	-	1	3	1	-	1	1	-	1	2	11
合計	5	4	1	1	3	1	3	1	1	1	1	2	24

(C)加拿大紐芬蘭紀念大學及加拿大 ILSC 溫哥華校區之暑期研習營，擬於 107 年 5 月上旬開始招募。

C. 馬來西亞芙蓉中華中學志工團：

(A)活動時間：107 年 7 月 3 日至 8 月 1 日，計 29 天。

(B)已招募航管系 2 名、機械系 1 名、河工系 1 名，計 4 名至該校服務，服務內容包含支援該校活動、規劃海洋專題講座/一日營，以及協助本校於當地之招生工作。

D. 2018 年暑期陸生海洋夏令營

(A)本年度提供 A、B 兩項行程供大陸地區姊妹校選擇：

- A 行程：107 年 7 月 29 日至 8 月 4 日，計 7 天。
- B 行程：107 年 7 月 29 日至 8 月 7 日，計 10 天。

(B)報名情況如下：

行程	學校	人數	
		學生	師長
A 行程-7 天	南通大學	2	-
	海南熱帶海洋學院	1	-
	中國海洋大學	11	1
B 行程-10 天	上海海洋大學	20	1
	廣東海洋大學	20	1
	海南大學	2	-
小計		56	3
總計		59	

## 2. 國際學生事務組

### (1) 僑生及港澳生參訪

- A. 3月30日接待香港保良局李城璧中學，共計23名師生。
- B. 4月10日接待香港嶺南衡怡紀念中學，共計27名師生。
- C. 4月28日接待僑大先修班-緬甸同學大學知性之旅，共計27名學生。
- D. 6月21日接待香港香港聖芳濟各書院，共計66位師生。
- E. 預定7月3日接待香港迦密愛禮信中學，共計33位師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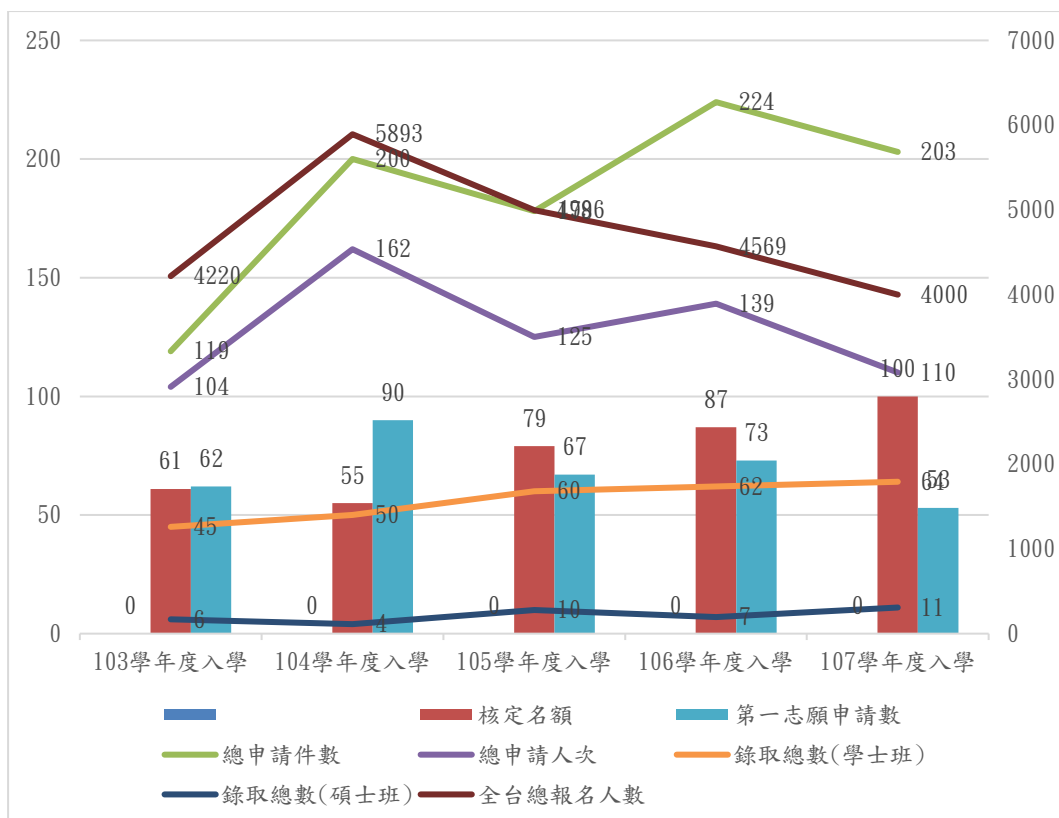
### (2) 僑生及港澳生招生

- A. 107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個人申請管道，學士班計有110申請人次提出203件申請件數，碩士班計有22申請人次提出27件申請件數；共計本校107學年度有132申請人次提出230個申請件。業於107年2月5日完成107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個人申請甄審會議，並於當天依會議決議錄取排序，完成線上回覆作業。歷年申請資料統計如下表列。

表一、103-107學年度個人申請管道申請人數統計表

	103學年度	104學年度	105學年度	106學年度	107學年度
核定名額	61	55	79	87	100
總申請件數	119	200	178	224	203
總申請人次	104	162	125	139	110
第一志願申請數	62	90	67	73	53
錄取總數(學士班)	45	50	60	62	64
錄取總數(碩士班)	6	4	10	7	11
全台總報名人數	4220	5893	4996	4569	4000(預估)

資料來源：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106學年度第2次委員會議議程附件資料、本校國際處整理



圖一、103-107 學年度個人申請管道申請人數統計圖

- B. 業於 3 月 25-31 日參加 2018 臺灣升學教育展，共計 7 天 5 場次招生，接觸人數預估約 2,500 人，共有 72 人有興趣並留下資料，並有 5 人使用單獨招生第二階段報名本校。
- C. 業於 4 月 1-8 日參加 2018 年東馬臺灣教育展，共計 8 天 5 場次招生，接觸人數預估約 1,500 人，共有 35 人有興趣並留下資料，並有 1 人已使用單獨招生第二階段管道報名。
- D. 業於 4 月 8-18 日參加 2018 馬來西亞高教展(東馬展)及 2018 砂拉越臺灣高等教育展，共計 11 天 8 場次招生，接觸人數預估約 2,500 人，共有 316 人有興趣並留下資料，並有 2 人已使用單獨招生第二階段管道報名。
- E. 107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單獨招生第一階段錄取 35 人，第二階段截至 6 月 20 日共錄取 13 人，尚有 2 人正在系所審查。107 學年度個人申請錄取人數共計 64 人，較 106 學年度增加 2 人；107 學年度聯合分發第 1 梯次共計錄取 13 人，較 106 學年度增加 5 人；107 學年度聯合分發第 2 梯次共計錄取 2

人，較 106 學年度減少 2 人；107 學年度聯合分發第 3 梯次共計錄取 1 人，較 106 學年度減少 2 人；107 學年度聯合分發第 4 梯次共計錄取 11 人，較 106 學年度增加 8 人；。錄取學生皆已寄發郵件及 e-mail 通知，並依國家別建立 Facebook 新生群組，由僑聯社及國際處持續與學生保持聯繫。

表二、106-107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各管道錄取人數一覽表

	107 學年度錄取人數	106 學年度錄取人數
單獨招生	48(截至 6 月 20 日)	32
個人申請(學士班)	64	62
個人申請(碩士班)	11	7
聯合分發第一梯次	13	8
聯合分發第二梯次	2	4
聯合分發第三梯次	1	3
聯合分發第四梯次	11	3
聯合分發第五梯次	尚未公告	9
合計	150	128

### (3)境外生輔導及活動

A. 本校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境外生共計 685 人，各類人數分別為僑生 348 人、外籍生 117 人、陸生 220 人(學位生 25 名、福大雙聯學位生 2 名、交換生 193 名)。

表一、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境外生人數統計

人數 \ 學制	大學部	碩士班	博士班	合計
僑生	337	11	0	348
外籍生	52	44	21	117
陸生	209 (19 位學位生 /190 位交換生)	6 (1 位學位生 / 2 位 福大雙聯學位生 / 3 位交換生)	5 (學位生)	220
合計	598	61	26	685

表二、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陸生（交換生）就讀系所分佈

1062 交換生																		
學院	海運暨管理學院			生命科學院						工學院			電機資訊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	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		合計
系所	航運管理學系	商船學系	運輸科學系	水產養殖系	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	食品科學系	食品科學系(生物科技組)	食品科學系(食品科學組)	海洋生物研究所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河海工程學系	電機工程學系	海洋文創設計產業學位學程	海洋觀光管理學位學程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海洋環境資訊系	
人數	4 (3學/1碩)	3	1	1	5	1	4	29	1	58	15	59	1	2	6	1	2	
合計	8			41						58	15	59	1	2	6	3		193

- B. 106學年度第2學期於本校短期研修之大陸交換生38名(海南熱帶海洋學院、上海海洋大學、浙江海洋大學、南通大學、廈門海洋職業技術學院、江南大學、上海海事大學、中國海洋大學、寧波大學、集美大學、上海工程技術大學、廣東海洋大學共12間姐妹校)，於2月21日入境，預計於6月29日出境(交流期間為1學期)，提供本校相關入學訊息並事先確定接機、入住事項。
- C. 106學年度第2學期於本校短期研修之福州大學3+1專班陸生116名(河工系59名，造船系57名)，於2月21日入境，預計於6月29日出境(交流期間為1年)。
- D. 106學年度第2學期於本校短期研修之福建農林大學3+1專班陸生39名(機械系15名，食科系24名)，於2月23日入境，預計於6月29日出境(交流期間為1年)。

- E. 協助106-2學期10名春季班外籍新生、4名肯特大學交換生、1名美國紐約州交  
大學交換生、1名東京海洋大學交換生辦理入學手續及相關證件之辦理。
- F. 業於2月22日於第一餐廳辦理境外生元宵文化活動，共計有70名外籍生及陸生  
共同參與。
- G. 業於3月3日舉辦106學年度第2學期「陸生學伴之旅」，安排本地生帶領陸  
生外出活動，深入了解本地生活，促進與本地生聯誼。
- H. 業於4月27日下午17:00假食品工程館舉辦美食節活動，透過異國美食活動，  
促使各國同學能密切互動，讓大家更加熟悉。
- I. 外籍生健保業務於6月13日止辦理轉出1名、轉入3名；申請傷病醫療  
險理賠截至6月13日止共17人次陸生申請。
- J. 業於5月11日舉辦陸生「定向趣味運動會」聯誼活動，以促進陸生與本地生、  
境外生交流，擴大交友空間。
- K. 業於5月25日頒發106學年度第1學期「陸生3+1聯合培養人才專案書卷獎」  
計有福州大學造船系10名與河工系10名陸生獲獎。
- L. 業於5月31日配合學務處住輔組辦理宿舍慶端午活動，目前計有20名外國  
學生報名參與。
- M. 業於6月1日舉辦「陸生學伴徵選」，促進陸生與本地生交流並協助107學年  
度第1學期大陸新生接機與輔導入學生活、課業。
- N. 業於6月12日訂於第一餐廳2樓舉辦「陸生與校長有約餐敘」，讓校內師長  
經由餐敘更加了解陸籍交換生與學位生在校學習與生活適應情形。
- O. 業於6月23日參與基隆市海洋老鷹嘉年華活動，計有20名外國學生報名參  
與。
- P. 擬於6月26日舉辦「陸生歡送會」，讓陸生感受本校一貫對非本國學生的照  
顧與關懷
- Q. 擬於7月上旬與基隆市4所國中、小辦理夏令營活動，計有12名外國學生報  
名參與。



- R. 福州大學 3+1 專案交換生與魏德毓老師、福建農林大學 3+1 專案交換生與章國團老師、短期交換生，訂於 107 年 6 月 29 日離台出境，國際處將協助陸生辦理離校手續與退宿相關事務、安排送機。
- S. 本校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陸地區學生獎勵補助計有 22 名學位生獲獎。

#### (4) 辦理教育部「106 年度新南向計畫」

##### A. 個別學校申請項目：

- a. 業於 3 月 3-10 日辦理冬日學校活動事宜，參與國家：越南、馬來西亞及印尼，參與人數共計 83 人，並於 4 月上旬辦理結案作業。
- b. 業於 4 月 30 日完成 107 年度個別型、區域型及學術型計畫申請案及結案報告。
- c. 預計於 7 月上旬完成境外生學位生及交換生申請入學網頁之建置，以提供境外生申請入學及來校交換更友善之訊息。

##### B. 設立東協與南亞主要國家之區域經貿文化及產學資源中心：

- a. 業於 2 月 12 日由鄭學淵國際長參與「107 年度教育部新南向政策工作坊」，交流越南學校與產業的現況，並併入區域產學資源中心規畫內容。
- b. 3 月 20 日由國際事務處與教務暨就業輔導組聯合舉辦「國際就業博覽會」-職涯創意工作坊；邀請 8-10 間越南台商企業、30 間以上的台灣企業，以及與越南區域產學資源中心相關的大學加入就業博覽會，進一步廣邀在台的越南留學生、台灣本地生踴躍參與。
- c. 3 月下旬完成越南產學資源中心網站與 APP 軟體建置。
- d. 業於 5 月 15 日完成 106 年度區域型計畫結案及 107 年度區域型計畫申請。
- e. 業於 6 月 6 日完成越南區域經貿文化及產學資源中心網站上線
- f. 擬於 7 月中旬完成建立越南區域經貿文化及產學資源中心網站之廠商、會員所須格式樣式，以供未來之廠商、會員加入使用。

##### C. 學術型領域聯盟-農業：

- a. 於 4 月 24 日於中興大學參與本年度計畫規劃會議。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外國學生獎學金作業要點  
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三、本獎學金項目及核給年限如下：</p> <p>(四)申請者如曾獲我國或他國政府機關團體之獎學金，但未能於獎學金核給期限內完成學業者，<u>大學部學生</u>可申請每月生活零用金至多新台幣10,000元整；<u>碩、博士班學生</u>可申請學雜費全免或半免補助，皆以一學年為限。</p> <p><u>(七)如學生因特殊情況致使未能依本要點提出申請，由指導教授或班級導師專簽陳核辦理。</u></p>	<p>三、本獎學金項目及核給年限如下：</p> <p>(四)申請者如曾獲我國或他國政府機關團體之獎學金，但未能於獎學金核給期限內完成學業者，可申請每月生活零用金至多新台幣10,000元整，並以一學年為限。</p>	<p>1. 考量多數碩、博士班學生延畢時已修畢學分但未完成論文，全額學雜費對學生經濟產生重大負擔，為鼓勵同學完成學業，故，提請修正獎學金資助項目。</p> <p>2. 為符合先行情況，外籍學生如遇特殊情形，如：斷交導致原講學金遭註銷，致使未能依本要點提出申請，得由學生指導教授或班級導師專簽陳核辦理。</p>

##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外國學生獎學金作業要點

中華民國 93 年 8 月 20 日臨時教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3 年 11 月 4 日海教註字第 0930009557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94 年 10 月 27 日 94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4 年 11 月 24 日海教註字第 0940010680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95 年 11 月 16 日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5 年 12 月 25 日海教註字第 0950012912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96 年 4 月 12 日 96 年四月份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6 年 7 月 12 日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7 年 3 月 13 日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7 年 7 月 10 日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7 年 7 月 30 日海教招字第 0970007934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98 年 6 月 11 日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9 年 7 月 8 日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9 年 7 月 22 日海教招字第 0990008819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1 年 1 月 12 日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8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2 日海國合字第 1020020826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2 日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14 日海國合字第 1050011537 號令發布

一、為鼓勵外國學生就讀本校並獎助外國學生順利完成學業，特訂定本作業要點。

二、外國學生獎學金(以下簡稱本獎學金)申請資格：

- (一) 未同時受領我國或他國政府機關團體補助獎學金者(如台灣獎學金、外交獎學金、太平洋獎學金、國合會獎學金等)。
- (二) 授予學位之外國學生，入學後學業成績前一學期總平均大學部學生達 70 分以上者、研究生達 80 分以上者，為申請門檻。
- (三) 短期(一年內)交換外籍生。

三、本獎學金項目及核給年限如下：

- (一) 獎學金項目如下：
  - 1. 學雜費補助
  - 2. 每月生活零用金(新台幣至多 10,000 元整)申請人獲補助項目及額度視外國學生獎學金審查會議決議。
- (二) 每次申請核給年限為一學年。

- (三) 核給年限：在學期間最多可核給之補助大學部學生 4 學年、碩士班學生 2 學年，博士班學生 3 學年。
- (四) 申請者如曾獲我國或他國政府機關團體之獎學金，但未能於獎學金核給期限內完成學業者，可申請每月生活零用金至多新台幣 10,000 元整，並以一學年為限。
- (五) 如因個人特殊因素或緊急事故，須在學期間中途出境者，應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並將假單送交業務單位暫停生活零用金之發放，返台後須於業務單位指定時間內向該單位出示護照，出境逾 14 天以上者，將依實際出入境紀錄以日計算核發該月生活零用金，已領超出 14 天以上日數之獎學金將於下個月份獎學金中扣除。雙聯學位學生不在此限。
- (六) 完成畢業手續辦理之受獎生，即應停止續領獎學金。

四、本獎學金申請時間：

- (一) 外國學生申請進入本校就讀時即同時提出申請。
- (二) 已在學之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者於每年 4 月 30 日前、春季班入學者於每年 10 月 31 日前，提出下一學年度之申請。

五、申請文件：申請者應向業務承辦單位提具下列文件，以備審查。

- (一) 獎學金申請表乙份。
- (二) 歷年成績單正本乙份。
- (三) 教師推薦信二份。
- (四) 其他有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例如競賽獲獎證明、發表論文證明等。

六、本獎學金之發放，原則上由本校「外國學生獎學金審查會議」於該學年度外國學生入學甄審會議召開後一個月內進行審查，視實況需要，得另行召開臨時會議。

七、本校外國學生獎學金受獎生須於業務單位通知期限內親自至該單位簽名，以完成核撥當月份外國學生獎學金之程序。若未於期限內親自至業務單位簽名者，須攜帶護照至業務單位補簽名以完成該月份生活零用金核發之程序。

八、外國學生獎學金審查會議委員組成如下：國際事務處處長、教務長、研發長、學務長、各學院院長。

九、本作業要點所需經費來源為本校「學生公費獎勵金」。

十、審查：本委員會於審查時，將優先核予能提出相對補助經費者為原則。相對補助經費包括系所管理費、學院管理費或教師研究計畫經費。

十一、本作業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